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处级文件

研发〔2017〕11号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 2018年录取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办法

一、总则

（一）指导思想

德智体全面衡量、按需招生、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

（二）复试工作的基本原则

1. 科学考核，保证质量。根据学科特点，从利于选拔人才角度，合理制定内容，保证招生质量。

2. 全面衡量，重点突出。在全面考察的基础上，复试环节突出对考生专业能力、专业素质、创新能力的考察。

3. 政策公开，择优录取。公开复试政策、程序，公正地进行考核和评分，开展必要的监督，真正实现择优录取。

（三）复试的主要目的

1. 考察考生掌握专业知识的程度、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2. 考察考生是否具备培养的潜力。
3. 考察考生外语口语、听力能力。
4. 考察考生的政治素质和心理素质。
5. 了解考生大学期间的学习情况和学习、工作成果。

二、复试办法

（一）资格审查

由招生学院对推免生进行资格审核，身份证、学生证、英语四级或六级证书及获奖证书、发表论文原件等，资格审查合格方能参加复试。

（二）复试小组的组成原则和人数

拟接收的推免生一律要求参加复试，复试由各学院组织安排。成立由学院主管领导参加、本学科点硕士生导师及专业课教师组成的复试工作小组，其中导师人数不少于3人。

（三）复试成绩计算办法（总成绩100分，60分及格）

复试总成绩 = $a \times \text{专业综合笔试成绩} + b \times \text{综合素质面试成绩}$ （注：a、b为加权系数）

专业综合笔试成绩、综合素质面试成绩的构成比例可采取弹性制，招生学院根据学位种类、学科门类特点、推免生源情况，在以上规定的范围内自行设定比例，并将相关折算办法报研究生院招培办备案。

（四）复试内容

1. 专业课综合考试，方式为笔试，考试时间为3小时，

满分 100 分。具体考试科目和内容由接收单位根据本专业招收研究生的具体要求来确定。各专业由 3 人组成命题组，按一级学科命题。内容覆盖 2~3 门本科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题型及内容应体现在理解的基础上考察考生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and 素质。各学院笔试的命题和考试须严格按照招生考试有关规定进行。

2. 综合面试，每生不少于 20 分钟时间，满分 100 分。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表达能力、知识的广度、深度及创新意识、创新思维的能力和素质。面试题目由面试人数 3 倍以上的题目库组成。每个专业组成 3~5 人的面试小组，做好面试记录。

3. 各学院在面试中要有外语口语及听力能力测试的内容，按占面试成绩 20%的比例折算后加入面试总评成绩。

4. 各学科原则上应接收相近本科专业的推免生申请，接收跨学科门类的免试研究生须加试两门拟接收学科的大学本科主干课程，考试时间每科 2 小时，成绩按百分制计算。是否跨学科门类，由接收学科提出确认意见。

5.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接收。

三、特别提醒

1. 各学院可根据申请学生情况及时遴选，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符合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分批次组织复试，具体复试时间由学院自定，所有复试工作必须在 2017 年 10 月 26 日之前完成。复试时安排考生到我校指定医院参加身体检查。我校对通过复试并体检合格的考生，由学校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布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录取，否则视为放弃。

2. 我校将于入学前对接收的推免生进行资格复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取消其入学资格：

- ①经批准获得推免资格后，受到处分的；
- ②入学前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的；
- ③在申请推免生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四、日程安排

请各学院务必于10月26日下午4:00前将今年推免生复试成绩、录取名单及考生材料报研究生院招培办张老师处备案，研究生院将对预录取名单予以公示。

研究生院

2017年9月12日